主啊，我当何往？
经文：徒22:17-21

引言：

我们当作的事，是准备自己，充实自己，成为圣洁合乎主用，明白神旨，走在神旨中，勇敢作见证，将所认识的主介绍出来。但我们到底要去哪里工作？在原来的岗位上，或是去什么地方？是作专门传道，或是带职传道？许多人有这些问题。

一．工作是为主而作的

我们是出去作主的工作，所以当记得，主人的意思居首位，主的旨意是我们必须顺从的，而不是自己的意思，主的旨意与我们自己的意思如何分别？主的旨意是高过我们的意思，时常是我们没有想到，但有清楚的引导，是从祷告与等候得来。自己的意思，有了成见和决定以后求主成全，主啊，我要这样作，很好，求你成全，但求主的旨意乃是：主啊，指示我当怎样作，所以一个要明白神旨意而工作的人，必须等候主的指示，而不是自己有了定见求主批准。

二．如何能知道主要我去哪里工作

魂游象外。要看见异象，天上的启示。

1.异象在狭义上即看见特别的景像。彼得看见大布系四足的走兽，昆虫，飞鸟，即要他到外邦去工作(徒10:)。保罗是见到马其顿的呼声(徒16:)。宋尚节见到的异象是：兴化水灾，多人溺危，他奋身去救，却见有金绳银索缠身，不能救人，后见苍鹰自远而近，下到近时乃见十架写："仰望十架，往前奔跑"，后十架飞过他头顶，翱翔之声如凯歌，他的锁炼也断落，后去救人，他踏在十架上，就吸引多人得救。

2.异象的原则。有的人有清楚的异象，有的人则没有，但有一些真理原则与这差不多一样。

a.见到某一地，一族的危亡，灵魂将亡的情形。

b.听见一些声音的呼叫，或吩咐。

c.知道十架宝血的大能，能救他们。

d.心里有了负担，即对那地方的责任感，非去工作心中就不平安。

我们要将最好的，最有才干的，献上给主用，神就是献上最好的—祂的儿子，主耶稣也献上年青力富的力量，我们当效法之。

三．奉差遣后立刻去(徒22:21)

1.去哪里？不是在耶路撒冷，乃在外邦，就是向来未信主的那里去，如现在不能去，你的心可先去，就是先为他们祷告，可奉献金钱支持人去工作，不要在鱼缸里打鱼了，当向海里打鱼去。

2.何时去？赶紧的去，因人紧急等候福音，没有信福音而死的人，永远没有机会听福音，不收割，就失丧，机会不多，故要快去，我们的年日不多，故要快去。

3.奉差遣远远地去。即不计较地方，区域，随主引导，到达那里，到达目的地，并在那里好好的工作，直到有了成就，有人得救，教会建立，有了见证。千万不可存着看风景，游玩的心，或工作一下子就灰心，要坚持到底，主差遣，我们是向主负责，主也会负责供应一切所需，在困难中有亮光，有能力。

结论：

宣教的工作需要三件事：1.异象，2.坚定心志的人，3.经济的奉献。但神会预备的。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金灯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1968-043